

依據 104 年 8 月 4 日北市教資字第 10437744700 號函，詳下頁

「104 學年度臺北市中小學資訊素養與倫理推動計畫」。目的為鼓勵教師有效推廣運用於各領域教學活動中，致力提高學生使用資訊科技能力，並兼顧教導學生認識資訊相關法律，建立學生正確的行為準則與倫理規範。依上述實施計畫，請各領域教師踴躍配合參與資訊融入各領域教學活動，將予核實敘獎(敘獎辦法說明如下)。

教師獎勵：

每學期教師依授課單元為審核標準核予敘獎：授課 3 單元（含）以上嘉獎 1 次、授課 5 單元（含）以上嘉獎 2 次。教師需檢附：授課單元表、授課教材意見表及相關資料(如教學日誌、每單元需附學習單 3 份、授課照片等)。

**請老師在學期結束前兩週備齊資料繳交到資訊組
(若為電子檔可寄到 wh10@tp.edu.tw 信箱)**

授課教材及相關學習單，請依最新版本(目前為**第 3 版**)，網址如下：

臺北市政府教育局資訊倫理與素養網<http://ile.tp.edu.tw/>

另備有第 3 版書籍、第 3 版 dvd，老師可以到資訊組借用。

教育部全民資安素養網<https://isafe.moe.edu.tw/>，裡面也有很多很棒的資訊倫理素材喔！

104 學年度臺北市中小學資訊素養與倫理推動計畫

北市教資字第 10437744700 號函

一、緣起

為鼓勵教師有效推廣運用於各學習領域、學科教學活動中，致力提高學生使用資訊科技能力之同時，亦兼顧教導學生認識資訊相關法律，建立學生正確的行為準則與倫理規範，落實資訊素養與倫理，特訂定本計畫。

二、實施學校

本局所屬市立高中職、國中及國小。

三、實施方式

- (一) 教師需運用本局編印最新版本之高中職、國中、國小「資訊素養與倫理」教材，於資訊課程中實施或融入相關學習領域(學科)之教學活動。
- (二) 每學期各校教師「授課率」(註◎)應達 10%(含)以上，並於上、下學期結束後一個月內：
 1. 檢具「資訊素養與倫理」授課彙總表(附表 1)函報本局備查。
 2. 授課單元表(附表 2)、授課教材意見表及相關資料(附表 3)請留存學校教務處備查 3 年。

註◎：授課率計算公式：授課率(%) = 授課教師人數 ÷ 全校總教師人數 (取整數，小數點後四捨五入)

四、獎勵方式

- (一) 每學期各校教師「授課率」達 20% (含) 以上或教師授課達一定單元，本局同意各校逕依權責辦理敘獎，說明如下：

1. **教師獎勵**：每學期教師依授課單元(註*)為審核標準核予敘獎：

授課 3 單元(含) 以上嘉獎 1 次、授課 5 單元(含) 以上嘉獎 2 次。

註*：授課單元係依照本局編製「資訊素養與倫理」教材之每一單元課程為計算單位。

範例：※ 甲國小王教師分別於 101 班、102 班、103 班教授第一單元「偽基解密－網站識讀」，則授課單元總計為 1 單元。

※ 甲國小李教師分別於 201 班、202 班、203 班教授第一單元「偽基解密－網站識讀」，於 201 班、202 班另一堂課再教授第二單元「電郵大放送－網路禮儀」，則授課單元總計為 2 單元。

2. **行政人員獎勵**：為鼓勵各校推動本計畫，依每學期該校教師授課率核予敘獎：

(1) 授課率達 20% (含) 以上：嘉獎 1 次 2 人。

(2) 授課率達 30% (含) 以上：嘉獎 2 次 1 人，嘉獎 1 次 2 人。

範例：甲校全校教師總數為 100 人，該校已有 20 名教師教授「資訊素養與倫理」課程，則授課率為 $20 \div 100 = 20\%$ ，已達行政人員獎勵 20% 標準，嘉獎 1 次 2 人。

五、本計畫奉核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臺北市立萬華國民中學

附表 2

國中版「資訊素養與倫理」授課單元表

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止

單元	授課教材單元	教授班級						小計
1	導論							
2	網路資訊蒐集、應用及識讀							
3	網路禮節及不當資訊							
4	個資保護與網路犯罪相關法令							
5	著作權合理使用							
6	網路霸凌							
7	網路交友與社群							
8	網路購物與拍賣							
9	網路沈迷與健康							
10	雲世界與行動學習							
單元總計							班級總計	

教師簽名

承辦人

主任

校長

*註：本表授課教材單元名稱，請依最新版本單元名稱填列。(目前為第3版)

網址：<http://ile.tp.edu.tw/>

「資訊素養與倫理」授課教材意見表

附表 3

姓名		職稱	
檢附資料：請檢附影印本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教學日誌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學習單：每單元需附學習單 3 份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授課照片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 ()			
教 師 教 學 心 得 意 見			
學 生 學 習 意 見 回 饋			
授 課 照 片			

※ 本表格若不敷使用，請另行影印書寫或檢附相關文件。